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典制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对九典制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6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2,934万股。公司实际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9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3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425.58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3,600.20万元（不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825.38万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9月27日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7）1160006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实施主体
1	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一期项目	20,372.95	20,372.95	托阳制药
2	药品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8,009.07	6,452.43	九典制药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611.67	-	九典制药
合计		32,993.69	26,825.38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月，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包括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1 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董事会授权由董事长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1、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2、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认真核查后，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4、上述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查阅了九典制药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西部证券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邹 扬 李 锋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